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1、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2、关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评报告.....	3-7
3、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8-10
4、签字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复印件	11-12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天运[2018]核字第 90098 号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章鼓”）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写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报告。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山东章鼓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山东章鼓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山东章鼓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



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山东章鼓 2017 年度报告披露的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报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论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建设评价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董事会是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领导机构，负责组织、领导、监督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听取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报告，审定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意见，批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对外披露。

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配合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协助识别流程风险，对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缺陷，按照董事会或内部审计机构的整改意见落实整改。

监事会对董事会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涵盖了公司本部及其下属单位，下属单位主要包括：山东章鼓瑞益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美国风神鼓风机有限公司、山东章鼓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纳入评价范围单位占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100.00%，合计占合并营业收入总额的100.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财务管理、资金管理、销售管理、合同管理、成本管理、招投标等领域。

具体评价结果阐述如下：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有效制衡、各司其职、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有效实现“决策层”和“管理层”分离，“三会”依法合规独立行使权利，规范运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多项符合公司发展的治理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职责权限，通过有效执行，形成了科学合理的制衡机制。

（2）企业文化

围绕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制定了“拉长主业，上新创新，合资合作，发展大章鼓”的总体发展战略，这是公司的指导思路，是奋斗的方向；同时公司提出了“做，就做到最好”的工作理念，即公司拥有一流的设计研发人员和团队，一流的生产设备和加工能力，保证一流的产品质量，把客户的需求考虑周全，拥有一流的售后服务。另外，公司每个人，都有不服

输和勇争第一的精神和态度。同时把尊重知识、重视人才作为企业持续稳定发展的战略方针，并逐步建立起了以人为本的良好用人机制，不仅在工作上对人才委以重用，还使他们在各个方面体会到公司对人才的尊重与爱护，在生活上照顾，精神上鼓励，政策上倾斜，工作上放手，营造了尊重知识，重视人才的良好氛围。在尊重人、理解人、关心人的过程中实现造就人才的目的。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员工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不断增强。

（3）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始终注重人才的选拔培养，报告期内对薪酬、培训、福利、考勤休假等进行重新修订；建立了入职培训、专业培训等相关机制。在任用和选拔人才时，把持续培养专业化、富有激情和创造力的队伍作为公司发展的一项重要使命，积极推动员工成长；通过元旦联欢会、演讲比赛、趣味运动会等活动，增强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通过科学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实现了员企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有效发挥了人力资源管理对企业价值的促进提升作用。

2、风险评估

为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实现年度经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当前环境，确立了全面风险管理导向，有计划、分步骤地实现覆盖前端、中端、后端的全过程风险管理体制机制。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规范经营、诚信经营，坚持走直路、行正道。

针对公司经营过程中内部管理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强化资金、合同、法律及印章、债务等重大风险项的监管，通过内外部审计、专项检查、制度检查等方式形成了动态的风险跟踪评估机制，及时识别和充分评估风险，采取相应的应对策略。

3、控制活动

在日常管理中，公司结合具体业务特点和要求，制定了职责分离、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一系列控制措施，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部门和环节。

4、信息与沟通

（1）内部信息沟通

除通过专门会议、工作例会和公文等传统信息沟通方式外，公司建立了办公管理信息平台，实现内部信息的高效、安全传递，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记录公司业务活动，大大减少了诸多不必要环节和繁琐程序，提升了内部管理高效率，很大程度上增强了公司的核心

竞争力。

（2）外部信息沟通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对重大事项、应披露信息标准进行了界定，明确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以及信息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有效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内部监督

（1）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手册》，从规章制度建设、内部控制建设和全面风险管理三方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2）内部审计监察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范，由审计处负责审计监察工作，独立行使审计职权、监察职权，开展综合审计、专项审计等，通过评价和改进风险管理、控制和治理过程中的效果，深入剖析各职能部门管理中存在的弊病，积极督促整改，通过推动业务系统完善内部控制，真实揭露了公司潜在的风险，有效果、效率、经济地达到了为公司增加价值和改进经营的目的；通过日常和专项监察，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预防和查处违规违纪、失职渎职等行为，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和异常事项，督促对责任主体采取整改措施，予以改进和优化。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分别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角度，根据公司实际发生情况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随着公司规模、业务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等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将继续补充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